

A 类

同意对外公开

# 株洲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株科办〔2025〕33号

## 关于市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 2104071 号提案的 答 复

黄立志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中小企业青年科技工作者成长成才平台建设的建议》的提案收悉，经局办公会研究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当前工作情况

株洲市一直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和人才培育工作，特别是近年来围绕“创新成果转化年”主题，推出了一系列支持中小企业和青年科技人才发展的政策措施：

一是实施“先投后股”专项支持政策。针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，市科技局设立了“先投后股”专项资金，重点支持中小民营企业的早期科技项目，并向青年人才倾斜。该政策对工业软件、

人工智能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低空经济等领域的创新创业项目给予重点支持，单个项目支持金额最高达 50 万元，且不限企业所有制形式。2025 年第一批该项目征集 18 个，其中 6 个先投后股项目已完成立项，每个支持 50 万元。同时已启动常态化征集和评审，旨在降低中小企业融资成本，激发青年科技人才活力。

**二是优化科技人才项目推荐与激励体系。**株洲市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，加大对青年科技人才支持力度，近四年，获评国家级、省级人才项目 112 项，40 岁及以下分别占比 50%、84.48%。同时我市设立了“双创精英人才（团队）项目”，包括创新类精英人才、创业类精英人才、企业创新团队和青年科技之星四个类别，每年评选 40 名（每个类别 10 名）。其中特别关注青年科技人才成长，该项目自设立以来，共评选 50 名青年科技之星，给予每名青年科技之星 10 万扶持资金，并直接发放给个人。举办“青年科技之星”荣耀典礼，向全社会发出“追星就追科技之星”号召。近四年市级人才项目立项 135 项，40 岁以下的青年人才入选达 69 人。开展“小荷”行动专项，评价尺度“适当向民营企业倾斜”，更多托举支持中小企业青年科技工作者，2025 年中小企业“小荷”人才占比较 2024 年提高近 4 个百分点。2025 年开始启动株洲市“卓越青年工程师”选树活动，其中，中小企业青年科技工作者选树占比 40%，入选者将纳入我市 E 类高层次人才范畴并享受配套服务。

**三是搭建科技交流与服务平台。**通过举办“青年科学家百城行”、“科汇株洲”等成果转化系列赋能活动，为青年科技工作

者提供跨区域、跨学科的交流机会，也为中小科技型企业搭建了学习交流、资源共享平台。推动产学研合作，联合清华大学、西安交大等高校连续举办株洲市青年科技人才培训班 3 期，共有近 30 名中小企业青年科技工作者参加，拓宽了中小企业青年科技工作者眼界和视野。2025 年 7 月，主办 2025 年株洲市 TRIZ 创新方法集训营活动，近 20 家中小企业青年科技工作者参与。

**四是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。**通过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计划，2025 年全市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数量超 2000 家，高新技术企业达 1300 家，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稳定在 3% 以上。针对中小企业，我市还推出了“科技人员指标评价体系”，从研发投入、知识产权、科技成果等多维度进行综合评估，避免单一以项目级别论结果。

## 二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针对您提出的建议，下一步我们将重点推进以下工作：

**一是建立分类评审机制，增强评价公平性。**在市级科技项目评审和人才评选中，针对中小企业青年科技工作者，重点评估其技术突破性、产业贡献度和个人成长潜力，而非单纯依据项目级别或企业规模。同时，提高中小企业评委在专家库中的比例，确保评审过程更贴近实际情况。

**二是构建青年科技人才数据库与交流平台。**建立“株洲市重点青年科技工作者清单”，涵盖中小民营企业、国企、科研院所等多渠道人才。依托株洲市人才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，实现动态管理和精准服务。同时，举办“青年科技沙龙”、“创新成果对

接会”等活动，促进跨领域合作与知识共享。创建市级博士创新站，通过集聚一批市内外博士人才，增强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中小型企业，全面激发企事业单位发展活力和创新竞争力，推动青年博士人才科研与产业有机融合。

**三是强化导师制度与专业培训。**邀请高校、知名企业专家(包括本地院士、B类高层次人才)组成“导师团”，为青年科技工作者提供技术指导、职业规划和精神引领。对入选“青年科技之星”的人才，优先推荐参与省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，优先推荐参加国省市人才活动和专业培育。

**四是加大政策托举与荣誉激励力度。**对中小企业青年科技工作者获得省级以上科技奖励的，给予一定支持资金，并允许将补助资金用于个人绩效奖励。鼓励中小企业青年人才申报职称，对获得“青年科技之星”称号的，直接认定为株洲市D类高层次人才，享受相应待遇。

承办负责人：黄 莎

承 办 人：黄平芬

联系电话：28687667

